

金集职工培训中心工会委员会文件

金集培工发【2019】1号

关于职工培训中心

二〇一八年度女职工先进的表彰决定

中心各基层分会：

二〇一八年，职工培训中心工会组织在上级工会和中心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中心行政的大力支持下，紧紧围绕培训教学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，圆满完成了上级布置的各项任务。在一年的工作中，广大女职工在中心教学、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，为中心精神文明建设和职教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，也涌现出了一批女职工先进个人。为表彰先进、树立典型，进一步激发全体女教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经中心党委会于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会议审议，决定对王爱莲等6名优秀女职工、余花琴1户“五好”家庭予以表彰奖励。望受表彰的个人再接再厉，在新的一年里取得更大成绩，为职教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附：奖励名单

一、 优秀女职工

王爱莲 吴忠华 唐文姣 韩利灵 闫娜 刘琼

二、“五好家庭”

余花琴

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培训中心工会委员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

主题词 女工 表彰 决定

职工培训中心工会

2019年3月4日印发